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奉府批〔2025〕6号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临港新片区奉贤园区平霄路（大泐港西岸 -正顺路）道路新建工程等2个项目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批复

区规划资源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批临港新片区奉贤园区平霄路（大泐港西岸-正顺路）道路新建工程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》（沪奉规划资源请〔2025〕2号），《关于报批土地储备（青村镇（市工业综合开发区B区）奉村路东侧、岳和路南侧区域）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请示》（沪奉规划资源请〔2025〕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此2个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（沪奉征地补告〔2024〕第104号、第105号），请依法组织实施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5 年 1 月 25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四团镇、青村镇。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5 日印发
